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3-063

债券代码：127058

债券简称：科伦转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所涉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2022年4月2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股份的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且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元/股。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833.33万股，约占方案披露时公司总股本的0.5846%；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16.67万股，约占方案披露时公司总股本的0.2923%，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3年4月24日，本次回购计划的实施期限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本次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5)。

截至2023年4月24日，本次回购计划的实施期限届满。本次回购股份实际购买公司股票7,272,164股，约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总额的0.49%，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格为20.05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16.08元/股，实际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1,686,424.56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方式、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变动增减持情况如下：

1.2022年5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其中，公司副总经理樊文弟先生获授限制性股票150,000股、公司副总经理廖益虹女士获授限制性股票121,667股，该等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5月25日。

2.2022年7月14日，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赖德贵先生购买公司股份15,000股。

3.2022年1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副总经理王亮女士获授限制性股票50,000股，该等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12月22日。

4.2023年2月1日，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冯昊先生购买公司股票37,000股，并将其所持有的7,082张“科伦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转股数量为42,534股；同日，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赖德贵先生购买公司股票37,000股，并将其所持有的6,993张“科伦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转股数量为41,999

股。

5.除上述情况外，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7,272,164股。按照公司最新股本结构计算，则前述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后，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实施前		实施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97,009,582	20.19%	304,281,746	20.6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4,260,678	79.81%	1,166,988,514	79.32%
总股本	1,471,270,260	100.00%	1,471,270,260	100.00%

五、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有利于稳定投资者的投资预期，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22年4月28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83,322,783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均未超过20,830,696股的25%，即20,830,696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其他说明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回购股份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八、备查文件

1.结算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